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

沪经信运〔2021〕509号

上海市经济信息化委关于进一步做好当前 安全生产和反恐等工作的通知

各区经委（商务委、科经委），委安委会成员处室，直属（归口）单位，各相关单位：

为进一步强化当前安全管理工作，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营造安全稳定环境，根据全国安全生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和全国反恐工作电视电话会议精神，以及市政府关于加强“七一”期间应急值守工作、保障城市安全工作专题会议要求，现就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和反恐等工作通知如下：

一、认清安全形势，提高政治站位

今年6月以来，全国安全生产形势严峻。继湖北十堰燃气爆炸事故后，6月25日凌晨，河南省商丘市柘城县一武术馆发生

火灾，造成 18 人死亡、4 人重伤、12 人轻伤。从上海看，6 月份工矿商贸领域事故超过同期，其中发生一起 3 人死亡的较大事故。同时，近期道路交通、水上运输、建筑施工、消防等行业领域事故频发。事故暴露出安全发展理念树立不牢，主体责任不落实，安全投入不足等“明患”问题。6 月 16 日市经济和信息化系统安全生产工作推进会议召开之后，市经济信息化委安委会办公室对部分重点单位进行了“四不两直”检查，发现少数单位对安全工作认识不足，责任分工不明确，防范措施不严密，未落实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暴露出的问题不容忽视。

各单位要进一步增强政治敏锐性，提高政治站位，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充分认清当前安全稳定工作的极端重要性和紧迫性，把安全工作摆在各项工作的首位，结合实际采取多种形式开展再动员、再部署、再检查、再落实，确保安全管理工作落地见效。

二、落实主体责任，守住安全底线

要妥善做好近期生产经营安排，提级管控停产复工、工艺变更、检维修、动火等作业环节的安全风险，严格新、改、扩建项目试运行投产安全管理，坚决防止赶工期、抢进度、违规违法生产、偷工减料等引发生产安全事故。要针对高温、汛期等季节特点，合理安排工作时间，保证员工工作状态。要以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为抓手，深入排查风险隐患，做好闭环管理。有条件的单位可以开展分片包干、承包到人的做法，确保安全管理无盲区、无死角。

各区经委（商务委、科经委）和委安委会成员处室要认真落实“三管三必须”要求，加强对归口行业、领域和直属单位的联系指导和检查调研，督促落实主体责任。对不落实责任、顶风违法违规单位，要会同行业监管部门从严从重实施联合惩戒。

三、盯住风险隐患，反复排查治理

当前已进入高温、主汛期和台风季。各单位要在前期组织风险隐患排查的基础上，进一步突出重点，开展再排摸再检查再评估，确保安全底数清、情况明、措施实。各发电企业和电力公司要密切关注天气变化，加强预警预测，落实设备维护和巡查巡检，保证电煤供应，加强电力调度，保障迎峰度夏电力供应。成品油经营企业要合理安排配送和销售，落实防汛防台措施，保障市场供应，同时加强对油库、外包加油站和散装油品销售的管控，进一步明确责任和规章制度，从严落实防范措施。通信企业要加强本市公用移动通信基站、信息通信架空光电缆等设施的安全防护，确保本市信息通信网络安全稳定运行。直属学校要加强对暑期留校学生的安全管理，确保师生安全。

四、加强应急管理，加强值班值守

各单位要认真完善针对性应急预案，从最坏处打算，往最好处努力，做最充分准备，落实应急储备，做好救援准备，以最佳状态科学处置突发事件，切实防止因施救不当导致事故伤亡扩大问题发生。要加强对行业、领域庆祝纪念活动以及会展商务活动的应急管理，按照“谁举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切实落实安全责任，杜绝事故案件。要统筹落实疫情防控措施，加

强防疫物资保障，内防反弹、外防输入。

即日起至7月4日，落实24小时领导带班值守制度，加强工作请示、报告和联络协调，严禁跑岗、溜岗、脱岗现象。各级领导要坚守岗位，靠前指导，确保一旦发生事故案件，高效处置，及时报告。

联系方式：

委值班室 电话：23112684

传真：63585771

经济运行处 电话：18918883556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年6月29日

抄送：市安委会办公室。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6月29日印发